

证券代码：600479

证券简称：千金药业

公告编号：2021—033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个人及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具体情况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千金药业，证券代码：600479）自2021年11月24日、2021年11月25日、2021年11月26日起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2、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已于2021年11月24日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公告（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5日发布的《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3、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股票异动期间，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 是否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没有其他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 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2021 年 11 月 25、2021 年 11 月 26 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已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披露，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经营业绩无明显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已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发布《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由于该计划尚需经株洲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批准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计划仍存在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27 日

报备文件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书面回函、董事会关于重大信息声明